

## 上市公司年报披露时间

??凡是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均应当披露。第二十条年度报告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内，中期报告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2个月内，季度报告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第3个月、第9个月结束后的1个月内编制完成并披露。

## 新财务准则对上市公司年报披露时间的规定？

??上交所：强调披露公司内控制度建设情况 08。1。3

上海证券交易所今日发布《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布置沪市上市公司年报披露工作。除常规的披露要求外，《通知》对今年的年报披露还提出了两项新要求。一是上市公司如果在报告期内发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违反相关规定买卖公司股票，或发生其他涉嫌违规买卖公司股票且公司已披露将收回涉嫌违规所得收益的，公司应在本次年报全文的“重大事项”中披露董事会收回其所得收益的时间、金额；二是上市公司在执行新会计准则过程中，根据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最新发布的规定对前期已披露的2007年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做出变更或调整的，应当作为单独议案与本次年报同时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在董事会决议公告中对变更或调整的具体项目和金额进行说明。